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7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的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前已按规定进行通知，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局主席俞培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局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之规定，进行本次董事局换届选举暨提名董事候选人。

本次董事局换届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新一届董事就任前，现任董事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局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此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计投票方式表决。

公司第九届董事局共有董事 9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提名俞培倂先生、俞锦先生、俞丽女士、俞凯先生、冷文斌先生、郑国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次会议前，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符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核，认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同意，确定为本次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反对	弃权
俞培倂	9 票	0 票	0 票
俞锦	9 票	0 票	0 票
俞丽	9 票	0 票	0 票
俞凯	9 票	0 票	0 票
冷文斌	9 票	0 票	0 票
郑国强	9 票	0 票	0 票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局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计投票方式表决。

经第八届董事局提名，提名郑启福先生、田新民先生、陈金山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提名人声明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本次会议前，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核，认为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并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同意，确定为第九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

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反对	弃权
郑启福	9 票	0 票	0 票
田新民	9 票	0 票	0 票
陈金山	9 票	0 票	0 票

三、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 2023-056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3 年 7 月 5 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工作简历：

俞培佛：男，1959 年出生，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曾任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局主席。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局主席；同时担任香港福州社团联合会永远主席、会长、香港乐群慈善基金会主席、

香港福建社团联合会荣誉顾问、福州市慈善总会永远名誉会长等社会职务。

俞培倮先生为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14,388,6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8%。俞培倮先生无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之情形。

俞锦：男，1983 年出生，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 EMBA。曾任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局董事、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局副主席兼公司总经理、公司子公司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大名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时担任上海市政协委员职务。

俞锦先生为公司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人，直接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123,766,2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俞锦先生无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之情形。

俞丽：女，1985 年出生，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毕业于香港科技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审计师，KPMG Hong Kong 审计师，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局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局董事，公司控股股东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子公司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董事、名城地产（福清）有限公司董事、福清顺泰置业有限公司董事、东福名城（常州）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俞丽女士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人，直接持有公司 A、B 股股份总计 171,457,7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93%。俞丽女士无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之情形。

俞凯：男，1986 年出生，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毕业于皇家霍洛威大学(Royal Holloway University of London)。曾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董事。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局董事，公司子公司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控股股东名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同时担任福建省政协常委、福建省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副会长、福建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福建省民营企业商会常务副会长、香港福建社团联合会副主席、香港甘肃联谊会副会长、福建省侨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福建省侨商联合会常务副会长、福建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福建省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常务副会长、甘肃省福清商会名誉会长、香港各界青少年活动委员会名誉主席等社会职务。

俞凯先生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人，直接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5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2%。俞凯先生无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之情形。

冷文斌：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东北林业大学本科毕业，经济师，中级会计师。曾任福建东建地产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俄罗斯华富集团公司总会计师、江西云山企业集团财务经理、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局董事等

职务。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局董事、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子公司上海大名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董事、福州顺泰地产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名城地产(永泰)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名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兰州泰兴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福清益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冷文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冷文斌先生无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之情形。

郑国强：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高级审计员、高级项目经理、财务审计技术支持部成员和管理咨询与税收筹划部门成员，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局董事、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局董事、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公司子公司赢今（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歌韬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凯俊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福俊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锦弢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锦墅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名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兰州新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郑国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郑国强先生无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之情形。

2、独立董事候选人工作简历：

郑启福：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法学博士。曾任福建东岸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独立董事，福建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同时担任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福建远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智慧双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生一医疗科技（福州）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郑启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郑启福先生无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之情形。

田新民：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上海交通大学行业研究院副院长、上海交通大学深圳研究院执行院长。主要从事战略人力资源管理、组织行为、创新与创业发展及高教管理研究。近年来共出版专著 2 本、教材 3 本，主持和参与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教育部资助课题、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上海市决策咨询委员会重大项目；获上海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奖；2019 年获“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纪念章、国务院表彰“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称号；曾获教育部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现兼任第十二、十三届上海市政协委员、上海市政协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党组成员和副主任、上海市少数民族联合会副会长、上海市行为科学学会常务副会长与秘书长、中国领导力研究中心主任、盛剑环境独立董事等职务。

田新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田新民先生无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之情形。

陈金山：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医博肛肠连锁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华夏医疗集团（HK.8143）执行董事、财务副总裁、万嘉集团控股（HK.0401）执行董事、财审部总经理、福建国龙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福建建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等职务；曾任三盛教育、福晶科技、中富通股份、中国武夷、冠城大通独立董事。现任福州元理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福州元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金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金山先生无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之情形。